

既是宿舍也是办公室,员工在其中猝死能否算工伤?

其死亡是否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上,成为争议焦点

阅读提示

劳动者从具有办公功能的宿舍出发前往厨房,在厨房内突发疾病,经抢救无效死亡,是否符合视同工伤认定的情形?法院审理认为,考勤记录仅显示上班时间和无显示其下班时间,用人单位现有证据不足以证明劳动者的死亡不属于工伤。

本报记者 赖志凯

来自河北农村的李寇(化名)就职某公司,公司未与其签订劳动合同且未为其缴纳工伤保险。在被该公司派遣到某企业从事库房管理工作期间,李某猝死在单位宿舍厨房。该公司以李寇用餐后在厨房洗碗时猝死属于非工作时间、非工作地点为由,拒绝为其申请工伤认定。

法院经审理查明,公司的考勤记录仅显示李寇的上班时间和无下班时间,其在吃完饭后存在继续工作的可能。此外,公司现有证据不足以证明李寇所住宿舍与办公室没有混同,其被同事发现平躺在公司厨房内经现场抢救无效死亡符合视同工伤的规定。近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公司上诉,维持一审判决。

派遣期间在宿舍厨房猝死

李寇在职期间,公司与他签订了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的劳动合同。该合同约定,李寇在北京地区从事施工前台工作,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在其能够胜任的前提下合理变更其工作岗位和任务,其劳动报酬为日工资200元。

2022年3月1日,李寇的工作岗位转为库房管理员,并依据公司与某企业签订的《合

作协议》,将他派遣到该企业工作。《合作协议》约定,公司根据该企业需求为其招聘工作人员,该应聘人员被录用后与公司或该企业产生的法律纠纷由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2022年6月8日19时40分许,李寇被同事发现晕倒在地,随后被送往医院抢救。同年8月5日,公安机关认定其死亡属于猝死。

公司拒绝为李寇申请工伤认定,李寇的亲属持公安机关鉴定结论书、李寇的劳动合同及李寇任职说明等材料向丰台区人社局(以下简称人社局)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是否属于工伤惹争议

对于李寇突发疾病死亡是否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上,成为争议焦点。

结合查明的事实,人社局认为,公司虽与李寇签订劳动合同,但根据约定的内容及实际用工情况可知,双方均系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同时,李寇提供的劳动亦是公司业务的组成部分,双方之间实际系已经形成劳动关系。在此基础上,依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

五条第一项规定认定李寇属于工伤。

公司不服人社局作出的认定工伤决定,向一审法院诉称:“李寇事发当时在某企业负责库房管理工作,其死亡前行动轨迹为当日下午下班后回到宿舍做晚饭,用餐后在厨房洗碗时猝死。因李寇的死亡时间为下班后的非工作时间,死亡地点也是在厨房而非工作地点或工作岗位,也非从事与工作有关的事项或进行工作收尾,故不构成工伤。”

人社局辩称,公司与某企业系合作关系,李寇系公司派遣到某企业工作的职工,具体从事库房管理工作,日常管理由某企业负责,单位提供宿舍居住,考勤使用钉钉打卡考勤,每天上班只做一次打卡即为当日出勤,宿舍位于库房所属院落门口,宿舍内有两张床,上下铺,两张办公桌。某企业提供厨房,李寇可自行做饭,解决吃饭问题。

此外,从现有证据分析,公司提供的考勤记录不能还原李寇的上班时间和下班时间,且公司宿舍内设置为既是宿舍也是办公室,该公司需承担举证不能的不利后果。人社局综合双方证据和查明事实,认为李寇从具有办公功

能的宿舍出发,前往厨房,在厨房内突发疾病,经抢救无效死亡,符合视同工伤认定的情形。

法院支持工伤认定

一审法院认为,李寇所住宿舍和办公室混同,且公司提供的考勤记录及公司职工的陈述均证明李寇只有上班打卡记录,无下班打卡记录。因考勤记录仅显示有李寇的上班时间和无显示其下班时间,李寇存在为解决生活所需吃饭,并于吃饭后会继续回到混同的宿舍内工作的可能。

李寇在单位提供的厨房内猝死,公司认为李寇的死亡非在其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不应认定为视同工伤,并向人社局提供相关证据及接受调查。但公司现有证据不足以证明李寇的死亡不属于工伤,依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规定,职工或者其近亲属认为是工伤,用人单位不认为是工伤的,由用人单位承担举证责任之规定,公司应承担举证不能的不利后果。

综上,人社局作出的认定工伤决定书事实清楚,证据充分,适用法律法规正确,程序合法,并无不当。公司请求撤销认定工伤决定书理由不成立,对其诉讼请求,不予支持。一审法院根据行政诉讼法第六十九条规定,判决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

公司不服该判决提起上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上诉,维持一审判决。



“学生驿站”爱心相伴

5月20日,在莱芜区雪野街道黑山村“学生驿站”,放学后的小学生阅读课外书籍等候家长。

近年来,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统筹机关单位、社会组织爱心人士等力量,打造“学生驿站”空间,为等待校车的乡村学生提供遮风挡雨的温暖场所。目前,全区共建成“学生驿站”369处,连接200多辆校车,服务近8000名乡村学生。

新华社记者 朱峥 摄

权益动态

喀什地区全面落实农民工安“薪”无忧工程

本报讯(记者吴泽思 通讯员方礼 王强)记者从新疆喀什地区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了解到,今年以来,喀什地区全面落实农民工安“薪”无忧工程,进一步推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五项制度全覆盖,提高企业依法用工和农民工依法维权意识,办结欠薪线索1万多件,为1.1万余人追回工资1.69亿余元。

为切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落地实施,喀什地区对在建设工程项目施工项目经理、劳资专管员、财务人员及行业监管单位、金融机构、各县市监察大队相关负责人开展培训,为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落地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截至目前,全地区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巡回培训9场次,475人,参训单位达279家。

据了解,自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启动以来,工程建设领域劳动用工和工资支付监管模式实现由线下到线上的成功转变。在建工程项目纳入监控预警平台,建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规范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工程款支付担保等各项保障制度,对工程建设领域劳动用工和工资支付做到全方位无死角动态监控。截至5月初,全地区已有723个在建工程项目被纳入预警平台实施动态监管,总计发放农民工工资17.67亿余元。

工伤鉴定现场搬到了患者病床前

本报讯(记者李玉波 通讯员梅刚)“我正为行动不便,无法参加工伤鉴定发愁时,没想到人社部门组织医疗专家来到病床前完成了鉴定,感谢你们的贴心服务。”近日,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工伤职工史秀英激动地说。

史秀英是一名患有尘肺病的职工,需要依靠制氧机来协助呼吸。家属担心工伤鉴定手续复杂,办理时间长,本人又无法前往医疗机构进行劳动能力鉴定,影响工伤鉴定及待遇发放。在提交申请材料后,乌兰察布市人社局立即启动“绿色通道”,组织医学专家开展上门鉴定服务。

据了解,开展“零跑腿”上门服务是乌兰察布市人社局优化发展环境、方便群众办事的一项具体举措。切实解决了重症患者行动不便、参加“鉴定难”的实际困难,实现工伤职工待遇“快享尽享”。今年已为7名重症患者提供上门鉴定服务,并提供康复建议指导,把鉴定现场搬到了病床前,让有温度的服务走进职工心坎里。

此外,为进一步压缩群众参加鉴定等待时间,在开展常规批次劳动能力鉴定的基础上,针对异地治疗和行动不便的工伤职工创新鉴定服务模式,为5名职工以远程视频的形式开展了劳动能力鉴定,将医学专家与工伤职工“面对面”的现场鉴定变成了“屏对屏”的远程视频鉴定。

同时,为优化人社服务发展环境,深化工伤保险领域“两优”专项行动,乌兰察布市人社局对受理的事实清楚、权利义务明确的工伤认定申请,将法定15日内作出工伤认定的办理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最快做到了当天申请、当天办结。将劳动能力鉴定时限优化至20个工作日,最快15个工作日办结。

诉前调解两个小时成功化解工伤积案

本报讯(记者张静 通讯员韩亚)近日,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总工会成功调解一起农民工工伤维权案件,通过“工会+法院”调解,仅用两个小时,帮助农民工杨某与用人单位达成调解协议,并当场领到了用人单位支付的第一笔工伤赔偿款6万元。

杨某感慨道:“没想到,长达3年难以解决的工伤赔偿仅用两个小时就解决了。”

用人单位代表李某也深有感触:“由于用工关系复杂且矛盾尖锐,打官司必须经过很多程序,‘工会+法院’调解同样可以达到高效化解矛盾、案结事了的目的,还省去了用人单位很多应诉麻烦。”

据调查,2021年年底,杨某在隧道改造项目工地受伤骨折,由于工程违法分包、用工主体资格等问题,工伤维权遇到了阻碍,该起工伤案一直拖到2024年毫无进展。就工伤赔偿事宜,杨某多次与用人单位协商,一直无法达成一致意见。遂杨某将用人单位告到了法院,西陵区人民法院受理该案后,征求了双方意见,便委托西陵区总工会介入调解。

接到案件后,西陵区总工会启动“工会+法院”诉前调解机制,工会调解员在调查掌握了相关证据后,与用人单位进行充分沟通,并约定双方在西陵区“工会+法院”劳动争议调解室进行调解,在工会调解员杨波等人两个小时的耐心说服下,双方同意就工伤赔偿事宜签订了协议。

据悉,今年以来,西陵区总工会通过“工会+法院”调解模式共调解工伤类、工伤类纠纷案21件,其中涉及农民工工伤类案件2件,赔偿金额30余万元。

青海“江源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和困境儿童

本报讯(记者邢生祥)日前,青海省妇女联合会、省委社会工作部、省人民检察院、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卫健委等11部门联合印发《深化开展“江源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和困境儿童三年行动方案》,通过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最美家庭成员示范带动,汇聚社会各界各方力量加入“江源爱心妈妈”队伍,助力更多留守困境儿童思想有引领、生活有帮助、学习有保障、安全有保障。

据介绍,青海将实施“温暖守护”“赋能成长”“爱心助力”三大计划,形成一套完整的关爱服务体系。积极招募爱心妈妈队伍,动员妇联执委、党员干部、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最美家庭成员等社会各界有爱心的女性成为“江源爱心妈妈”,与留守儿童、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结对,为孩子提供补充性关爱志愿服务,确保关爱服务覆盖到每一个需要关爱的孩子,做儿童成长的引路人、儿童权益的守护者、儿童未来的筑梦人。

青海省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用心用情开展“江源爱心妈妈”结对关爱三年行动,持续开展补充性辅助性的关爱服务,分类实施关爱服务,统筹用好各类资源,依托家庭之家、家长学校、阳光驿站线上线下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关爱服务引导、心理健康辅导等,打造更具丰富内涵、更有情感温度、更具关爱实效的服务品牌。

农产品零售额快速增长,数十种新职业正在兴起

农村电商如何驶上致富高速路?

本报记者 赵黎浩

在云南思珥儿贸易有限公司助农基地里,工作人员正在打包、直播、运输新鲜水果,一派繁忙的景象。

“我们在短视频平台上有6个店铺,两个黑标店铺,一年发货量五六百万单。”云南思珥儿贸易有限公司负责人马艳介绍,直播助农的整个产业链带动大量就业岗位,让更多特色农产品打开销路,架起乡村致富路。

在云南果蔬产业带,活跃着众多助农产业型主播,他们通过直播电商,搭建起产地农

产品通向全国的高速路:95后大学生将滞销的紫皮蒜卖到了全国各地,村民露出久违的笑容;90后大学生返乡做水果采购,帮农民多挣几千元;80后宝妈将云南石林的风化石人参果打造成品牌,打开了新销量。

记者从日前在云南举行的直播电商助农兴农研讨会上了解到,2023年,全国农村网络零售额达2.5万亿元,全国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5870.3亿元,同比增长12.5%。

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副主任张国庆指

出,短视频直播平台涌现出农业经理人、数字化采购等数十种新职业,成为助力农产品上行、带动就业创业的重要载体。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北京大学城乡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卢晖临表示:“有文化、有技术、有知识、有视野的青年人回到县城、回到乡土区域发展,带动周边的农民发展,也使得流失的水土逐渐走向乡土复原。”

在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宾川县,紫皮独头蒜是当地特产,营养价值高、剥皮方便,但因知名度不高而“卖不出去、卖不上价”。95后的宾川姑娘晏林英大学毕业后返乡,开始研究如何将紫皮独头蒜卖出去。

社区基金“撬动”基层治理效能

位多元参与,链接各方力量,切实解决一批社区治理和群众关切的实际问题,共同推动社区共建、共治、共享的创新与发展,并探索社区基金的“造血功能”,推动爱心帮扶工作。

用社区基金满足居民的“小诉求”,翻新休闲长廊,丰富老人文化生活。在新东区休闲长廊里,有一块社区基金捐款的明细,上面详细记录了每一项爱心款物的来源,以及支出。这个“晒在阳光下”的账本上,有一项6900元的支出,用处是翻新新东区小区内一条20米长、3米宽的休闲长廊,同时还新建了1座凉亭、7套桌椅。

“新东区小区80%的居民都是老年人,很多老年人的活动范围主要是在小区里。前期民意收集统计下来,希望修缮休闲长廊的

需求最大。”新东区居民小区副组长刘云表示,2023年12月捐款落实好,2024年1月项目审批结束,一周就完成施工,赶在春节前开放了长廊。

如今,休闲长廊已经成为小区老人休闲娱乐的好去处,每天下午这里都会聚集众多老人,他们打牌、下象棋、聊天,享受悠闲时光。刘云补充说:“本次新东区小区居民的爱捐款都用于改善休闲环境,安装晾衣架等‘小微工程’上,把钱用在刀刃上,把有限的资金用在群众最需要的地方,满足居民‘小诉求’,最后再把账本‘晒’给居民看,确保该项目资金使用规范化、精准化,不断提升社会满意度,彰显慈善大爱。”

“社区基金是一项惠民项目。我们社区



检修农机备战麦收

5月22日,河北省邢台市南和区阎里乡一家农机专业合作社的工作人员在检修农机。麦收临近,南和区组织当地农机服务合作社、农机大户,对农用机械进行检修和保养调试,为即将到来的“三夏”生产做准备。

新华社记者 王晓 摄

“我们拍摄短视频,让更多人了解紫皮独头蒜有一个认识、了解、下单、复购的过程。”晏林英介绍,2023年,公司的整体销售做到了将近1亿元,电商销售额占比达到70%。

一头头紫皮独头蒜通过直播间走向全国各地的餐桌,也带动整个产业链的发展。“我们跟周边农户成立合作社,研究起二次返利模式。一方面我们提供好的种子、肥料,带动社员抱团采购,把生产成本降下来;另一方面,把直播电商和种植环节打通,帮农户把农产品更好地卖出去、卖出价。”晏林英说。

中国人民大学农村发展研究所所长郑国田教授表示,直播电商助农改变了传统小农生产对接与大市场的格局,让乡村振兴实现良性循环。过去从农户到消费者餐桌要经过六七道环节,导致生产者与消费者的利益都受损,如今通过直播间将源头好物直接送到消费者手中,让消费者有了新的购物选择,也为地方特色农产品打开了新通路。

从2023年11月开始,就根据网格员收集的民生需求,决定通过社区基金的方式,“点单式”解决群众生活中的难点和堵点。居民捐一点,共建单位给一点,街道基金再1:1资助一点,用社区基金“小杠杆”撬动基层治理“大效能”,这些项目就能落地了。”晓塘社区党委书记袁继芬表示,2023年11月,社区动员居民捐款,两个月的时间里有228人参加,其中党员人数占比达69%,捐款金额达13454元。

针对社区基金持续性的“造血功能”,袁继芬表示,下一步,晓塘社区将继续整合好“红色资源”,打造多元共治平台,实现社区基金的可持续发展。据了解,今年晓塘社区启动了爱心食堂,爱心食堂的一部分盈余将划入社区基金“蓄水池”,用于开展更多爱心帮扶项目。

广告